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以邮件、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

2、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 303 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沈剑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，现确定沈剑标先生、沈剑飞先生、吴畏先生、陈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与会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下列议案：

（1）选举沈剑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2）选举沈剑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3）选举吴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4）选举陈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 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，现确定翟胜宝先生、叶向东先生、陈湘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与会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下列议案：

（1）选举翟胜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2）选举叶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3）选举陈湘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定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下午 14:00，在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园锡达路 258 号一楼 101 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0 日